附件1

云阳县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工作流程图

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分析评估灾情达到标准、建议启动响应等级

启动Ⅳ级响应由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决定

启动Ⅲ级响应由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副指挥长决定

启动Ⅱ级响应由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指挥长决定

启动Ⅰ级响应由县政府决定

明火扑灭，清理看守

应急结束，响应终止

后期处置

在Ⅲ级响应的基础上，加强以下措施：

1．召开会议联合会商，研究扑救措施

2．成立火场前指

3．组织救援行动

4．增派扑火力量

5．加强宣传报道

在Ⅱ级响应的基础上，增加以下措施：

1．指挥长或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人统一指挥调度

2．请求市级支援

3．安排救助物资

4．抢修基础设施

5．组织新闻发布会

1．火灾评估

2．火案查处

3．约谈整改

4．责任追究

5．总结表彰

6．善后处理

火情调查核实

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启动预案、组织扑救，及时上报灾情信息

1．加强火灾监测，及时调度火灾信息；

2．协调指导扑救

3．做好增援准备

4．发布预警信息

5．乡镇（街道）负责处置

火警接收

乡镇（街道）、国有林场组织早期处置

1．成立现场指挥部，组织会商研判，制定火灾扑救方案；

2．开展救援行动3．调派队伍处置4．协调媒体报道